

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，并于2010年11月25日下午14时在大连市中山区中山九号东塔2403会议室举行。公司监事潘春雄、邵壮、田洪东出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监事潘春雄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选举潘春雄为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0年11月25日